

2020年全球 银行监管展望

2020年主导监管格局的四大主题



目录

引言	03
当前：颠覆和碎片化	
接下来：取决于（英国脱欧）影响	
未来：一场马拉松，而非短跑	
运营韧性	05
虽非生死攸关，却能严重削弱 抗风险能力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以及 其他社会问题	09
没有一家银行能够面面俱到， 但每家银行都可以有所作为	
数据和新兴科技	12
演进非革命： 我们该何去何从？	
彻底落实危机后举措	15
后半程仍不能放松	
下一步	18
完善老措施，适应新举措	
结论	20

引言

当前：颠覆和碎片化 接下来：取决于（英国脱欧）影响 未来：一场马拉松，而非短跑

2020年全球银行监管展望是基于快速发展的科技创新和不断变化的竞争格局。除了现有业务和宏观经济环境带来的挑战，更加敏捷的新市场参与者也可能会抢走一部分传统客户群，使银行面临创收困难。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压力，监管机构意识到有必要继续改善资本基础并提高系统重要性机构的盈利能力。欧洲央行（European Central Bank, ECB）监事会主席Andrea Enria在最近的一次访谈中反思了结构性问题以及银行业可能进行的整合，他表示：“我们的业务模型分析需要全程保持在承压状态。健康且可盈利的银行更有可能抵御下一场金融风暴¹。”

监管本身正处于调整阶段，同时风险因素不断增加，并涉及一系列新的挑战，例如个人数据隐私、云的使用和气候风险。为此，监管机构在全球金融危机后首先修订并强化了现有规则；现在，监管机构正在重新界定监管范围并进行评估，确定如何建立适当的框架，在保持系统稳定性的前提下实施变革和创新与保护消费者之间取得平衡。另一方面，行业参与者则希望为政策探讨施加积极影响，并借此机会回顾过去十年积累的风险及合规资源，确定能否实现更高的效率。展望未来，银行的盈利能力可能会受到侵蚀，且（目前）科技应用带来的风险管理收益有限，这意味着成本控制及合理化可能对未来在风险领域投资和先前纠正措施的可持续性产生最大影响。

从宏观角度来看，地缘政治格局仍旧严峻，不可预测。主要市场的政治动荡正在阻碍亚洲、欧洲和美洲通过加强合作来制定解决新的非金融风险议程所需的准则和框架。

就传统市场力量而言，早期金融科技浪潮过后，银行盈利能力所面临的另一个威胁是大型科技公司的潜在影响。国际清算银行（Bank of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BIS）在其《2019年年度经济报告》中强调了大型科技公司的发展及其带动重大变革的潜力，“目前金融服务仅占大型科技公司全球业务的一小部分，但是，鉴于其规模和客户范围，大型科技公司进入金融服务领域有可能引发银行业的迅速变革²。”

1. 对Andrea Enria的访谈，欧洲央行监管通讯，2019年11月。

2. 《年度经济报告》（Annual Economic Report）BIS，2019年6月。

通常，会有声音呼吁在市场准入及规则恰当应用层面为大型科技公司和其他新晋参与者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但目前监管路线图尚不明确。在东亚地区，对数字银行的认可程度和新牌照的发放量激增；但是，监管机构也一直在发出警告。例如，香港监管部门对虚拟货币交易³以及向散户投资者出售加密产品表示担忧。监管层面所传递的态度根本无法在全球甚至地区范围内得到协调。

我们在去年的监管展望中提到的监管碎片化情况继续存在，并且已经从审慎和结构性要求扩展到其他领域，包括数据隐私和金融犯罪。全球金融危机后制定的全球优先事项共同议程已失去引导作用。正如国际证监会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Securities Commissions, IOSCO）主席近期指出的：“不同国家或地区的监管规则和法规之间存在显著差异，并将续存……而现实是，旨在减少大型机构相关成本的渐进式协调工作根本不是全球首要任务⁴。”

尽管如此，仍有一些重大主题将主导2020年的监管格局。在本报告中，我们着眼于环境、社会及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韧性、数据隐私和技术问题，这些问题自上次金融危机以来日益成为非金融风险议程中的突出关键主题。这些主题与金融服务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相关。为此，值得我们关注的是，在更严格监管审查下快速发展的银行业应对政策，将在多大程度上与政治领导人的宏观经济和社会政策制定发生共振，以及随着经济状况发生变化，政策重点将如何演变。

目前金融服务仅占大型科技公司全球业务的一小部分，但是，鉴于其规模和客户范围，大型科技公司进入金融服务领域有可能引发银行业的迅速变革。

3.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HKSF），“虚拟资产交易监管”立场书，2019年11月。

4.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行政总裁兼国际证监会组织主席Ashley Alder在2019年10月于东京举行的亚洲证券业与金融市场协会（ASIFMA）年会上的讲话。

1

运营韧性

虽非生死攸关，却能严重削弱
抗风险能力





监管政策的两大传统支柱——审慎和行为——以及运营风险，已经成为监管机构和银行需要关注的三个主要方面。由于业界再度关注网络安全、IT故障、业务连续性和第三方风

险管理（third-party risk management, TPRM），运营韧性已成为董事会和风险官的主要关注领域（参见图1中的时间表）。

图1：运营韧性——时至今日的时间表⁵

监管演变



5. 《企业韧性的监督视角与监管方法》（Supervisory perspectives and regulatory approaches to enterprise resilience），安永，2019年11月。



除了英国最近的讨论稿和咨询文件⁶，在韧性方面的新政策相对较少，尽管如此，监管机构一直致力于重新审视现有政策，修订指导方针和监督检查手册⁷。随着政策制定机构从讨论稿阶段迈入核心原则和规则提案阶段，我们预计，2020年将取得进一步进展。

与此同时，监管机构开始对银行应如何应对运营韧性问题抱有更高预期。关键信息，即有望支撑即将出台的规则和指南方针的基础是，银行必须：

- ▶ **在企业层面，从业务服务角度看待韧性**，重点关注最重要的业务服务，而不是关注个别系统和应用程序。
- ▶ **匹配公司内部生态系统之外的资产**，把对关键第三方（包括外包服务提供商）的依赖纳入考量。
- ▶ 为最重要的业务服务**设立影响容忍度**，提出明确的度量标准和具体结果，对可容忍的服务中断程度加以量化。
- ▶ **培养**在中断期间恢复、继续和交付业务服务所需的一系列**综合能力**，反映从采用传统、孤立的方法管理不同业务职能能力到采用全面的企业层面框架管理服务韧性的转变。
- ▶ **进一步整合事件管理和危机管理机制**，并辅以能够及时应对不同类型中断情况的危机管理架构。
- ▶ 采用清晰阐明企业目标、方法和韧性测试范围的全面测试策略，在一系列严重但看似合理的场景下**测试业务服务恢复和继续情况**。
- ▶ **要求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积极参与**制定与银行战略和风险偏好相一致的企业韧性战略。
- ▶ **采用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方法**，清晰阐明跨防线的角色和职责。

6. 《运营韧性：重要业务服务的影响容忍》（Operational Resilience: Impact tolerances for important business services），英国央行（BoE）/审慎监管局（PRA）/金融行为监管局（FCA）共同磋商，2019年12月。

7. 安永于2019年11月提供了比较监管方法概述。

自全球金融危机以来，监管机构一直重点关注金融风险 and 系统性风险带来的挑战。而韧性议程使问题复杂起来，即，在监管范围之外存在一个日益增长的风险来源。与关键第三方（如数据供应商、云服务提供商和技术提供商）之间的互联性使银行面临潜在的漏洞和风险。许多此类提供商同时服务于行业内的多家银行，因此银行可能面临较高的集中度风险、因相互依赖带来的连锁影响，以及第三方故障可能带来的系统性影响。英国财政委员会最近表示对金融服务业的IT故障以及云服务带来的集中度风险感到担忧⁸。

关于必须要将监督范围扩大到何种程度的争论仍将继续，但就目前而言，监管机构对银行端到端风险管理的高度期望，似乎将变成对第三方的一种间接监管。然而，如果外包或供应商领域在2020年发生重大事件，则预计将会出现要求重新评估监管覆盖范围的呼声，而且同时可能会呼吁进一步关注大型科技公司。



韧性议程使问题复杂起来，即，在监管范围之外存在一个日益增长的风险来源。

8. 《金融服务业IT故障》（IT failures in the Financial Services Sector），英国下议院财政委员会，2019年10月。

2

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 以及其他 社会问题

没有一家银行能够面面俱到，
但每家银行都可以有所作为



地缘政治风险和气候变化风险都在未来十年需要管理的十大风险之列。

用于衡量对业务投资的可持续性和道德影响的环境、社会 and 治理（ESG）标准，目前只是一个涵盖气候风险、企业行为和社会责任、包容性、平等、多元化以及越来越多其他社会问题的广泛议程的一部分。直到最近，大多数银行仍把此类议程排在优先事项列表的末端，而且个别议题甚至不在优先事项之列。

然而，正如最新的安永/国际金融协会风险调查结果所示⁹，地缘政治和气候变化风险都在未来十年需要管理的十大风险之列。该调查的对象是银行，而非政策制定机构，显示在整个行业的治理和控制职能方面，关键的决策者完全了解新的议程以及随之而来的挑战。

这一系列广泛问题使人们对企业风险管理抱有更高的预期，包括纳入新的董事会职责，向股东报告，以及加强内部治理和全面匹配规章制度与银行流程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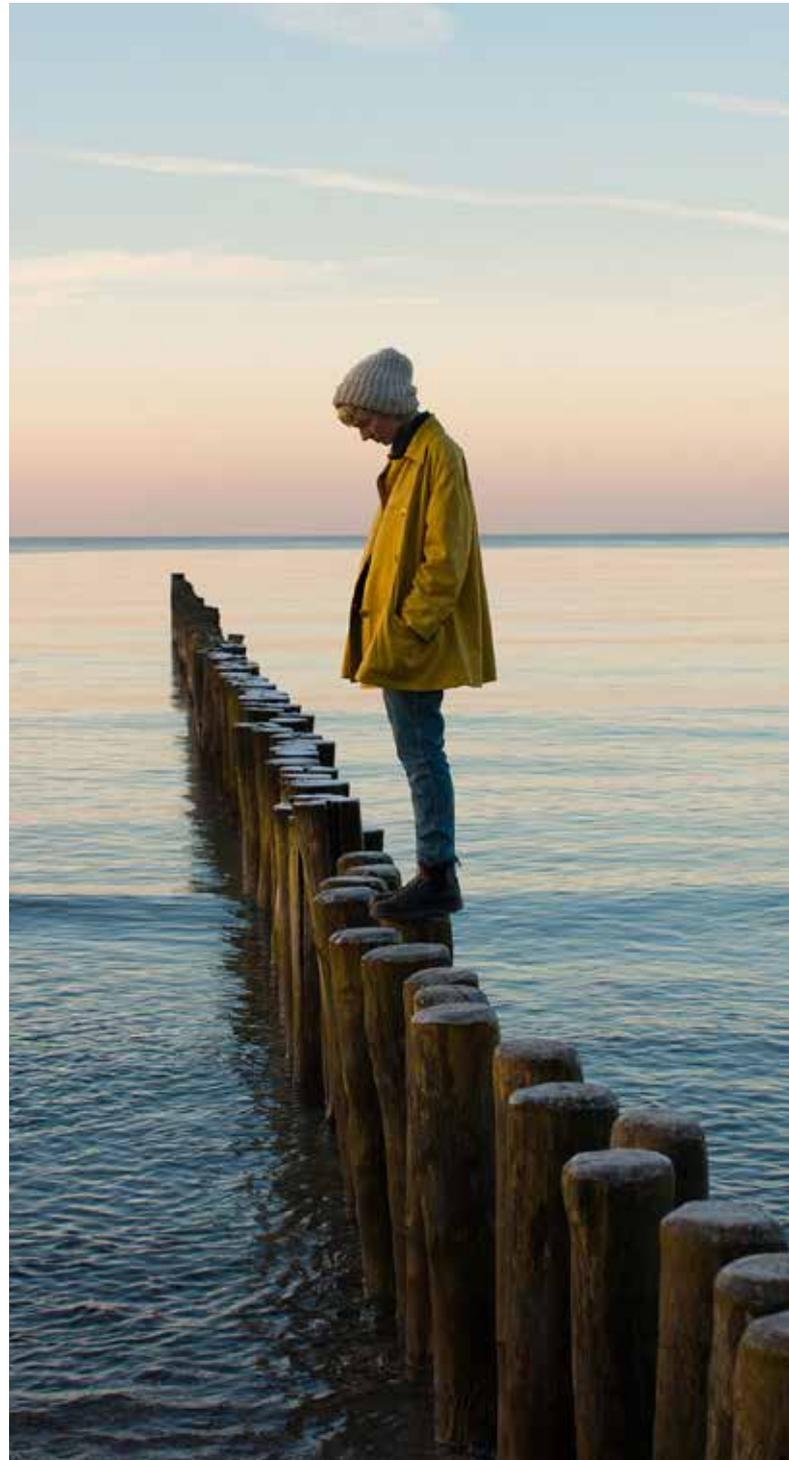
银行希望发展成为更有意识、更负责任的企业实体，即，如果银行能够成功地纳入新议程，就能改善其操守和道德行为，并取得更理想的社会成果。近年来，监管机构已经采取了初步措施，调整了薪酬制度，将重点从实现短期目标转向认可更长远、更全面的目标，并奖励道德行为。这一过程一定伴随着可持续性和其他社会问题的出现。

这些变化将对风险管理框架产生重大影响。风险管理框架将如何演变以涵盖这些新出现的风险？如果要求监管机构在金融市场领域推行更广泛的社会目标，还需要做出多大的改变？例如，另一个关注点可能是工作环境相关问题，如压力和心理健康，这些问题被认为是不良文化和不当行为的诱因。

9. 《安永与国际金融协会合作开展的第十次全球银行风险管理年度调查——耐力比拼：未来十年十大风险带来生存与发展考验》（Tenth annual EY/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IIF) global bank risk management survey – An endurance course: surviving and thriving through 10 major risks over the next decade），安永/国际金融协会，2019年11月。

在未来12个月乃至更长时间内，气候风险议程肯定会有所改变。联合国和一些主要国际银行已做出承诺¹⁰，向《巴黎协定》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的目标看齐，接下来的任务是制定涵盖分类标准、披露报告、目标设定的框架，并将气候风险管理完全纳入公司治理和管理中。

亚洲和欧洲的政策制定机构已将可持续性和气候风险作为其工作计划的一个突出重点。尽管ESG披露议案目前在美国的发展动力有限，但关注度却在不断上升。美联储理事Lael Brainard最近表示：“……美联储需要分析并适应经济和金融体系的重大变化。气候变化的重要性丝毫不亚于全球化或信息技术革命¹¹。”2020年，随着这些政策提案的继续完善，我们将更密切地关注可持续性和气候风险。



10. 《负责任银行原则》（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UNEP FI），2019年。

11. 《为什么气候变化对货币政策和金融稳定影响重大》（Why Climate Change Matters for Monetary Policy and Financial Stability）；Lael Brainard在“气候变化经济”会议上的讲话，2019年11月。

3

数据和新兴科技

演进非革命：我们该何去何从？



视数据为当今商业世界最有价值商品的市场参与者很可能对近期的一系列重要数据监管法规表示欢迎。这些法规对数据的所有权、使用和处理做出了规范，其中最突出的当属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继其颁布之后，其他管辖区也相继出台了各自的数据法规（如新加坡《个人资料保护法令》（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Act, PDPA）和《加利福尼亚州消费者隐私法案》（California Consumer Privacy Act, CCPA）），但从本质上来讲，数据具有增长猛、移动快、跨境易的特点，管理难度很大。在此情况下，各地区法规的协调合作势在必行，但是数据本地化的规则和对云存储使用的不同观点可能会导致监管碎片化加剧。

因此，全球金融危机后，市场参与者不得不再次应对一套复杂且不一致的指引、法律和规则，试图找到能预见数据保护法规走势的标准和工作实践。良好的工作基础将包括：

- ▶ 清晰界定适当数据来源、使用、访问权限、维护和各道防线保护的数据治理计划。要明确职责分配，保证严格的问责机制，向内外部利益关联方证明治理计划符合预期。
- ▶ 评估适用于数据的法律法规，包括委托第三方管理的数据。
- ▶ 复核所有供应商协议和合同，确定对第三方采取的措施符合数据治理政策。
- ▶ 制定应对数据删除或数据选入请求、内部验证和确定数据访问权限，以及处理访问请求的流程。

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是当下的主要主题。安永与国际金融协会近期的调查结果显示，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都在关注现有风险框架和治理实践需要如何加强，以识别与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相关的动态风险和互相关联的风险（如模型风险、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和网络安全风险）。目前，虽然大多数技术应用集中在低风险自动化领域，但现在，技术的部署涉及更多决策（例如风险管理和产品定价）¹²。由于已对终端客户产生影响，技术受到的审查日趋严格，尤其是在偏见和歧视方面。

与运营韧性和气候风险一样，针对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治理的详细监管框架尚未制定。因此，银行有机会参与定义什么是“良好”治理，提出意见，并影响监管预期。监管机构目前尚可依靠现有指引和风险管理框架，但公众对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的监督可能会促使监管机构制定新的指引或改进现有指引。大多数管辖区之所以缺乏具体的监管规则，部分原因在于监管机构想避免监管过度导致创新受到遏制，并在技术层面保持法规制定的中立性。同时，监管机构加大了对技术应用潜在风险的评估力度，通过监督流程来评估技术应用的风险概况并找出问题所在。

12. 《英国金融服务业机器学习应用》（Machine learning in UK financial services）英国央行/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2019年10月。

因此，监管机构会希望银行能升级其现有风险管理和控制框架，以应对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风险。对于被认为存在高风险的技术应用（例如面向客户的技术应用），银行可采取和新产品审批流程类似的流程。对此，第一道防线的部门需要在部署技术应用前（以及在技术应用的整个生命周期内）对风险影响、限制、补偿性控制和能力进行评估。独立的风险管理职能会对流程中的业务案例进行审视并提出质疑。



如果这种方法不能预防控制故障或行为不当风险（固有偏见、歧视以及对客户造成不良后果），那么就足以说明监管机构需要出台特定的指引或规则，例如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MAS）为倡导人工智能和数据分析使用过程中的公平性、道德、问责和透明性而制定的原则¹³，近期香港金融管理局（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HKMA）也发布了类似原则¹⁴。

除了处理与数据以及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发展相关的具体问题外，监管机构还将研究技术变革给银行风险和控制基础设施带来的影响。可是，银行遗留系统的局限性仍然存在。银行多年来将各种已有核心系统拼接在一起，维护成本高，且依赖第三方管理。许多银行仍继续对遗留系统投入资金，而没有转向新技术。

因此，数字化转型对银行风险管理的影响也就没有完全释放。金融科技、监管科技、监督科技和任何其他技术已经给银行业带来了颠覆性影响，但尚未驱动全行业变革。部分工作量大、影响较小的任务正在处于彻底变革阶段，而某些开发方案却尚无用武之地，且有些利基技术应用超出了小型开发机构的能力范围，他们无法将其引入大型金融机构并提供支持。大型科技公司在寻求扩大规模的过程中，会产生潜在影响，给传统企业带来竞争挑战，但可能会引起监管机构的关注，因为存在系统风险和消费者保护的问题¹⁵。

13.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引入新公平性、道德、问责和透明性原则，加强人工智能和数据分析使用的问责》（MAS introduces new FEAT Principles to promote responsible use of AI and data analytics）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网站，2018年11月。

14. 《有关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使用的消费者保护指导原则》（Guiding Principles on Consumer Protection in respect of the use of Big Data Analytics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和《人工智能高水平原则》（High-level Principles 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香港金融管理局，2019年11月。

15. 《金融业大型科技公司：市场动态和潜在的金融稳定性影响》（BigTech in finance: Market developments and potential financial stability implications），金融稳定理事会（FSB），2019年12月。

4

彻底落实危机后举措

后半程仍不能放松



尽管上述发展给行业带来了改变，但由于部分危机后整改政策尚未实施完成，银行仍不能完全走出上一次危机的影响。金融稳定理事会关于G20改革的最新报告中记载了需要落实的重要措施的完整列表¹⁶。其中，《巴塞尔协议III》和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IBOR）转型是银行必须重点处理的两大领域。

2020年初，已经启动《巴塞尔协议》实施计划的市场参与者希望监管机构能够提供更加清晰的实施时间表，并缩小地区间的实施差异，而这两个愿望可能无法得到满足。本地市场的考虑因素、立法积案、影响不确定性和政治议程使《巴塞尔协议》的实施前景不甚明朗。实施时间和实施范围存在不确定性，尤其是在欧盟和美国，给希望确保银行能够在公平竞争环境中竞争的管辖区带来了连锁反应，“等待观望”成为普遍选择。大多数的实施计划不能失去动力，因此银行应该：

- ▶ 继续按照巴塞尔时间表制定标准的《巴塞尔协议III》规则实施规划。
- ▶ 密切关注会对业务产生影响的关键管辖区的协议实施议案。
- ▶ 了解实施计划对资本和流动性的持续影响，同时考虑现行的区域性要求，并根据各管辖区同《巴塞尔协议III》之间的差异来更新这些影响。
- ▶ 监控对关键法律实体和集团的影响，因为管辖区层面的影响将决定本地的实体资本和流动性要求。

对于从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过渡到替代参考利率，监管机构目前认为，尽管这对大多数银行而言是一项重点项目，但总体的准备水平低于预期¹⁷。实施进度（或尚未实施的情况）无论是在运营上（对尚未实施的银行而言）还是财务上都有所体现，因为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风险敞口并未像监管机构所期望的那样减少。

2020年，监管机构将加强对过渡计划的审查。例如，香港金管局近期宣布将更加密切地关注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风险敞口，并考虑必要的后续措施¹⁸。监管机构采取的进一步政策举措可能包括增加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风险敞口的风险计提和权重，但如果政策未在国际上得到协调，则可能会因监管套利而受到抵制。尽管如此，全球监管机构的关注重点已经明确，近期东亚及太平洋地区中央银行行长会议报告¹⁹也对此进行了重申。银行应加大力度：

- ▶ 对不同场景下的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风险敞口进行风险评估和影响分析。
- ▶ 通过确定关键高级管理者，提供关于替代利率的过渡计划，尤其是关于迁移遗留合同的计划，来制定自身的计划治理方案。

《巴塞尔协议III》和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转型是银行必须重点处理的两大领域。

16. 《G20金融监管改革的实施和影响第5次年度报告》（Implementation and Effects of the G20 Financial Regulatory Reforms 5th Annual Report），金融稳定理事会，2019年10月。

17. 《安永与国际金融协会合作开展的第十次全球银行风险管理年度调查——耐力比拼：未来十年十大风险带来生存与发展考验》（Tenth annual EY/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IIF) global bank risk management survey – An endurance course: surviving and thriving through 10 major risks over the next decade），安永/国际金融协会，2019年11月。

18. 《利率基准改革》（Reform of interest rate benchmarks），香港金融管理局致认可机构的信，2019年10月。

19. 《金融基准改革影响研究》（Study on the Implications of Financial Benchmark Reforms），东亚及太平洋地区中央银行行长会议金融市场工作小组，2019年9月。



除了要应对《巴塞尔协议》和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等计划的具体挑战，银行还应确保不断改善其风险和治理架构，尤其是在问责和金融犯罪两大关键领域。

主要的国际金融中心仍在实施或扩大问责制，现在已经到了新模式要从旧模式吸取经验的阶段。值得注意的是，在主要管辖区运营的银行应知晓监管者可能会进一步强调以下方面：

- ▶ 更加明确地划分职责和责任
- ▶ 银行对高级管理层人员进行更加严格的内部认证
- ▶ 确定新的问责领域，如数据监督、可持续性和多样性
- ▶ 所有员工应更深刻地了解良好行为的意义
- ▶ 转变文化，不仅仅确保行为的合法性，还要确保结果更佳、更符合道德规范，从而减少有害行为

在全球金融危机刚刚过去的阶段，业内对解决治理标准不完善问题的呼吁推动了高级管理制度的建立。现在，我们预期这些制度会涵盖高级管理层预计要监督的范围更广的风险组合。

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都必须更有效地应对的另一项遗留风险是金融犯罪。国际和地方打击洗钱和其他犯罪活动的压力仍然很大，但隐私保护规则和信息共享壁垒却抵消了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带来的进步，也导致大范围协作性解决方案潜在优势的减少，例如，行业公用事业、公私合作计划或与第三方的战略伙伴关系。犯罪活动不仅不受此类法律和监管的限制，而且日益复杂化，通过先进技术洗钱且避免被发现。在2020年及以后，立法机构和政策制定机构必须解决有关透明度和隐私以及数据使用之间的权衡难题，助推技术可以在打击金融犯罪方面取得更大的进步。

银行还应确保不断改善其风险和治理架构，尤其是在问责和金融犯罪两大关键领域。

5 下一步

完善老措施，适应新举措

监管机构会希望董事会和风险职能部门对目前环境中一系列不可避免的问题负责，特别是数据、行为和可持续性方面的非金融风险。在过去几年中，关于格局将发生何种程度的变化尚存争议，但现在已经可以确定到达了关键时点：治理和风险管理已发生了不可逆转的变化。

风险管理转型的十年²⁰



20. 《安永与国际金融协会合作开展的第十次全球银行风险管理年度调查——耐力比拼：未来十年十大风险带来生存与发展考验》（Tenth annual EY/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IIF) global bank risk management survey - An endurance course: surviving and thriving through 10 major risks over the next decade）安永/国际金融协会，2019年11月。

银行危机后的改革进入尾声，日益关注削减成本及复核为处理大量任务（例如了解客户（KYC）、交易监控、反洗钱和金融犯罪监控）而创建的资源，因此，风险管理转型的进程将会加快。

然而，正如安永/国际金融协会调查结果所示，监管机构还将密切关注银行整体业务模式各领域的操作风险和网络安全。面对影响主要银行的公共IT平台故障以及不断出现的网络攻击威胁，政策制定机构和监管机构开始注重银行运营韧性的重要性。近期金融业内外跨国公司发生的重大事件证明，数据领域也出现了类似模式的违规事件，监管机构也相应加大了审查力度。监管机构将越来越倾向于就具体事件要求银行明确分配高层管理者的职责，将问责机制作为风险管理的主要驱动力。

市场碎片化仍然是政策制定机构²¹优先考虑的问题，但是由于英国脱欧、《巴塞尔协议》实施、气候风险以及其他挑战可能对跨境活动、对等机制、区域实施和监管套利产生影响，很难取得进展。

在此背景下，监管机构应优先考虑对等问题，找出可行的机制，以便在适当时能够遵从彼此的规则，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延迟或不确定性，以维护市场的平稳运行和良好的客户产出。

然而，至少在相对不发达、未受固化方法和根深蒂固的观点严重影响的区域，仍有取得进展的可能。在尚无既定规则和分类标准且推广或拥护熟悉的当地标准的既得利益不多的情况下，更有可能实现趋同和标准化。在数字化时代，许多新出现的挑战都是全球性的，因此，协调性应对似乎是更易实现的目标。例如，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FATF）正在研究如何相应调整数字身份系统，将其用于客户尽职调查²²。我们还希望看到金融机构在可持续金融、数据保护和数字货币等方面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金融稳定理事会强调了通过多边努力应对稳定币风险的必要性²³。

在数字时代，许多新出现的挑战都是全球性的，因此，协调应对似乎是更易实现的目标。

21. 《市场碎片化研究最新资讯》（Updates on the Work on Market Fragmentation），金融稳定理事会，2019年10月。

22. 《数字身份指引草案》（Draft Guidance on Digital Identity），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2019年10月。

23. 《稳定币监管事项》（Regulatory issues of stablecoins），金融稳定理事会，2019年10月。

结论

往期安永监管展望强调，董事会和风险职能需要在管理传统风险和新数字格局带来的新挑战之间找到适当的平衡。现在，寻找平衡仍然至关重要，但情况更加复杂，因为需要更新合规和风险管理模型，纳入更多样的动态且相互关联的运营和非金融风险，并满足监管机构、投资者、客户和其他利益关联方的更高期望。

银行还必须适应新的要求。市场碎片化问题短期内不会得到改善。然而，无论是作为协调国际战略的一部分，还是为了应对国内压力，监管机构都将寻求对几个较新的风险组合设定标准，尤其是针对运营韧性、气候风险、数据、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等大部分还未涵盖的领域。到2020年，监管机构可能会取得重大进展。

为帮助银行应对本期《展望》中所讨论的未来挑战，安永战略解决方案构建了一个进行有针对性、及时且有价值的复核和评估的平台，就此类问题以及许多其他风险和监管主题提供前沿建议和指导。

平台所提供的解决方案通常涉及多个服务职能，并按照金融服务业所认可的全球主题进行分组。此外，我们在解决方案中采用了安永增长驱动工具和促进工具，在解决方案中纳入新技术，或提供新的服务交付模型。

https://sites.ey.com/sites/DS_BCM/Pages/SolutionOverview.aspx

其他相关材料

《信息技术检查手册：业务连续性管理》（Information Technology Examination Handbook: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美国联邦金融机构检查委员会（FFIEC），2019年11月。

《业务连续性管理指引拟定修订》（Proposed Revisions to Guidelines on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咨询文件，2019年3月。

《技术和运营韧性的市场完整性规则》（Market integrity rules for technological and operational resilience），澳大利亚证券和投资委员会（ASIC）咨询文件，2019年6月。

《致持牌法团的通函——外间电子数据储存的使用》（Circular to licensed corporations – Use of external electronic data storage），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2019年10月。



联系我们

领导团队

忻怡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首席合伙人
安永亚太区金融科技与创新首席合伙人
+86 21 2228 3286
effie.xin@cn.ey.com

蔡鉴昌

安永亚太区金融服务审计服务主管
+86 10 5815 3222
geoffrey.choi@cn.ey.com

梁尚文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咨询服务主管
+86 10 5815 3236
sherman.leung@cn.ey.com

林安睿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审计服务主管
+86 21 2228 2929
aj.lim@cn.ey.com

梁成杰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银行及资本市场主管
+86 10 5815 3305
kelvin.leung@cn.ey.com

其他联系人

北京

许旭明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6 10 5815 2621
steven.xu@cn.ey.com

上海

严盛炜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6 21 2228 2332
ron.yan@cn.ey.com

深圳

张秉贤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6 755 2502 8287
benny-by.cheung@cn.ey.com

广州

赵雅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6 20 2881 2773
teresa.zhao@cn.ey.com

香港

涂珮施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52 2846 9033
teresa.tso@hk.ey.com

澳门

李舜儿

安永大中华区金融服务
+852 2629 3006
jasmine-sy.lee@hk.ey.com

安永全球监管网络管理 团队的监管工作服务经验



Kara Cauter

kara.cauter@uk.ey.com

在全球专业服务机构工作超过20年，为银行业客户提供有关监管议程影响的咨询服务，并制定有效履行相关义务的方法。

Meena Datwani

meena.datwani@hk.ey.com

拥有35年以上的政府工作经验，过去23年间担任高级监管职务。曾担任香港金融管理局法规及打击清洗黑钱助理总裁。在此之前，曾担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银行操守执行总监和首席执行官。曾担任高级法律顾问以及副首席法律顾问。在香港金融管理局任职之前，曾担任香港政府律政司高级政府律师。

Mario Delgado

mario.delgadoalfaro@es.ey.com

曾任西班牙银行处置机构（FROB）国际合作部主管，驻欧洲银行业管理局和金融稳定理事会代表；西班牙经济部：国务卿经济办公室经济事务总监；巴黎俱乐部西班牙代表团主管；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事务关系副主管。

Marie-Hélène Fortésa

marie.helene.fortesa@fr.ey.com

在法国审慎监管局、法国银行协会和法国国家统计及经济研究所担任领导职务。曾在一家全球性投资银行担任高管。

Eugène Goyne

eugene.goyne@hk.ey.com

拥有20年以上的政府和监管机构高级职务经验。之前曾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证监会）执行副主管。在供职香港证监会之前，曾在澳大利亚证券和投资委员会以及澳大利亚总检察长办公室任职。

Alejandro Latorre

alejandro.latorre@ey.com

曾在纽约联邦储备银行工作20余年，拥有货币政策、资本市场和金融监管方面的经验。曾在大型外国系统重要性银行组织的美国分支机构担任高级主管。在这之前，他曾多次参与美联储的金融危机管理工作。



John Liver

jliver1@uk.ey.com

巴克莱银行部门合规负责人；投资公司监督部主管；在这之前曾在英国金融服务监管局及其前身机构中担任执行和监管职务，包括投资管理、人寿保险和退休金行业。目前担任安永在英国的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关系管理主管。

Shane O'Neill

soneill2@uk.ey.com

曾任首席财务官、首席运营官等策略与规划和监管职位，在银行业、资本市场、资产金融和审慎监管领域拥有20年的经验。金融危机后，曾担任欧元区中央银行的银行业监督主管四年，期间影响了银行业和信用机构的重大重组、再资本化和变革，执行过大量压力测试和资产质量复核工作。

Keith Pogson

keith.pogson@hk.ey.com

香港会计师公会前任会长；为亚太区政府和监管机构提供咨询服务长达20余年，涉及银行、资产管理和证券行业的收购、市场进入策略和尽职调查。

Marc Saidenberg

marc.saidenberg@ey.com

曾担任纽约联邦储备银行高级副总裁和监管政策董事；巴塞尔委员会成员，曾担任巴塞尔委员会流动性工作组联席主席；曾积极参与针对资本规划、流动性风险管理、处置计划的监管预期制定工作。

Scott Waterhouse

scott.waterhouse@ey.com

曾在美国货币监理署办公室担任大型银行资本市场首席专家以及美国货币监理署（伦敦）办公室检查长。曾负责诸多交易、资金和资本市场活动的监管协调工作，包括《多德-弗兰克法案》的实施和巴塞尔委员会监管要求等项目。

关于安永

安永是全球领先的审计、税务、交易和咨询服务机构之一。我们的深刻洞察和优质服务有助全球各地资本市场和经济体建立信任和信心。我们致力培养杰出领导人才，通过团队协作落实我们对所有利益关联方的坚定承诺。因此，我们在为员工、客户及社会各界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的过程中担当重要角色。

安永是指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的全球组织，也可指其一家或以上的成员机构，各成员机构都是独立的法人实体。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是英国一家担保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登录ey.com/cn/zh/home/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个人信息法律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ey.com。

关于安永全球监管网络

安永全球监管网络可以帮助我们的客户找到可有效应对监管挑战的解决方案，在金融监管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领导力及战略洞察力。安永全球监管网络可帮助我们的客户充分理解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的影响。

安永全球监管网络由John Liver和Marc Saidenberg领导，成员包括100多位资深的美洲、亚洲和欧洲的前监管机构人员，如巴塞尔委员会、金融稳定理事会、欧洲银行管理局、纽约联邦储备银行和日本金融厅。安永全球监管网络将帮助我们的客户充分理解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的影响，所涉及的咨询主题包括：

- 资本和流动性
- 恢复和处置计划
- 治理
- 风险文化及控制
- 架构
- 行为

© 2020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09908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